

彰化縣秀水國中第113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(集中式特教班)
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方式	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								彈性學習時間				總計								特推會 審查結果	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班級型態	鑑輔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別與資格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障別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直接教學	間接服務(入班、輔導、諮詢)	語文	數學	社會	自然	科技	藝術	健體(健康)	健體(體育)	綜合活動	小計	特殊需求領域		其他類課程(班會)	小計		相關專業團隊 服務			考試評量調整	其他服務					
								原	原	原	原	原	原	原	原	原		功能性動作訓練	職業教育				物理	職能	語言	放大或點字	教育及運動輔具	適性教材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助理人員	校園無障礙環境	通過	再修正
312	陳○瑞	特教班	智障正式	第1類/中度	I、II	直接		4	3	4	4	2	4	2	3	3	29	1	4	1	6	35	✓	✓	✓			✓	✓		✓	
211	梁○佑	特教班	智障正式	第1類/重度	I、II	直接		4	3	4	4	2	4	2	3	3	29	1	4	1	6	35	✓	✓	✓			✓	✓		✓	
211	許○芹	特教班	腦麻伴隨肢中智中正式	第1.7類/重度	I、II、III	直接		4	3	4	4	2	4	2	3	3	29	1	4	1	6	35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112	陳○叡	特教班	智障正式	第1類/輕度	I、II	直接		4	3	4	4	2	4	2	3	3	29	1	4	1	6	35	✓	✓	✓			✓	✓		✓	
112	徐○瑄	特教班	智障正式	第1類/輕度	I、II	直接		4	3	4	4	2	4	2	3	3	29	1	4	1	6	35	✓	✓	✓			✓	✓		✓	
112	廖○晴	特教班	智障正式	第1類/中度	I、II	直接		4	3	4	4	2	4	2	3	3	29	1	4	1	6	35	✓	✓	✓			✓	✓		✓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原：係指在原班上課，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；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 認知課程需求、Ⅱ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